

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國二國三「生涯檔案比賽」辦法

一、初審：

1. 本次生涯檔案比賽是補辦上學期因疫情停課關係而沒有辦理的 109 學年度國一國二生涯檔案比賽，故參加對象為今年國二、國三學生。
2. 同學將自己的學習成果（包含簡歷表、自傳、各項獎狀、作品、學習單、作業報告、活動照片等可看出自己興趣、性向之資料搜集，整理於 A4 大小資料夾並製作封面。
3. 班級導師初審時間為 110.10.27(三)至 110.11.4(四)期間，請各班學生依照班級導師指示，將生涯檔案交給班級導師進行初審，請導師根據檢查情況填寫初審登記表並挑選出班上優秀生涯檔案 3-6 本。
4. 輔導股長於 110.11.8(一)前將班上優秀生涯檔案 3-6 本連同初審登記表送至輔導室參加複審，其餘未參加複審之生涯檔案請導師發還給班上同學。
5. 導師檢查生涯檔案欄位如下：

封面/ 目錄	個人檔案 (自傳/簡歷表)	活動參與 與記錄	優秀事蹟 (獎狀、證書)	學習單/ 各項作品	其他(讀書計畫、 科展等)
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

二、複審

1. 輔導室收齊各班參加複審之生涯檔案後，將邀請校內師長擔任評審，國三、國二各年段選出前 3 名及佳作 5 名。
2. 比賽評分結束後，將依參加附審比賽同學的意願將得獎生涯檔案擺放於大團輔室，擇期開放給各班級參觀，以達到觀摩學習的成效。參加複審同學之生涯檔案由輔導室代為保管，待觀摩結束後再行歸還。
3. 比賽評分表如下：

項目	封面	目錄、分類	個人檔案	活動參與/優秀事蹟	學習單/各項作品/其他	合計
比例	10%	10%	20%	30%	30%	100%

◎項目解釋：

- * 封面設計：整潔美觀，清楚呈現個人之基本資料，如班級、姓名、座號。
- * 目錄、分類：是否呈現生涯檔案之目錄並分類清楚。
- * 個人檔案：包含自傳、讀書計畫、興趣、專長、個性、獎懲紀錄……等。
- * 活動參與/優秀事蹟：參加活動記錄、學習過程之心得、省思、良好表現等，如各科學習活動記錄與省思、文章心得……等。
- * 學習單/各項作品/其他：作品、獎狀、照片…等可看出自己**興趣**、**性向**之資料。

三、獎勵：

1. 國三及國二全班學生皆有繳交生涯檔案給導師初審，每位同學記嘉獎一次。
2. 國三及國二未繳交生涯檔案給導師初審者，須於 11 月底前補交至輔導室檢查。
3. 得獎同學頒發獎狀乙紙及獎品乙份以茲鼓勵。